

证券代码：688173

证券简称：希荻微

公告编号：2022-065

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2年10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采用线上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周紫慧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紫慧女士主持，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全面、客观、公允地反映了2022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全体监事保证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本报告所载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

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为公司董监高继续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为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继续购买责任险有利于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同时保障公司和投资者的权益，同意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继续购买责任险。该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因公司监事作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对本议案回避表决，监事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3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公司董监高继续购买责任险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66）。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李泽宏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提名李泽宏先生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6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外部监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提出的外部监事津贴方案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有利于调动公司外部监事的积极性，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促进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监事会同意公司外部监事津贴方案，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10 月 29 日